

证券代码：002183

证券简称：怡亚通

公告编号：2026-071

深圳市怡亚通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以公开挂牌方式转让参股公司股权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1、深圳市怡亚通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怡亚通”或“公司”）拟通过公开挂牌方式转让持有的参股公司芯景铄（上海）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芯景铄公司”）36%的股权。

2、本次交易的交易对方尚未确定，目前无法确定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3、本次交易未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情形。

4、本次股权转让方式为公开挂牌，最终成交方和成交价格尚存在不确定性，交易过程中可能会出现受到不可抗力及其他客观因素的影响，存在交易延期或无法完成的风险，公司将视交易后续进展情况履行相应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交易概述

公司结合市场状况和企业实际经营情况，为了实现较好投资收益，现拟通过公开挂牌方式转让所持有的芯景铄公司 36%的股权，本次挂牌依据上海立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芯景铄（上海）科技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资产评估报告》，芯景铄公司全部权益评估值为人民币 5.63 亿元，芯景铄公司 36%的股权在产权交易所的首次挂牌价格以不低于 36%股权评估值人民币 2.05 亿元的原则确定。

公司于 2026 年 7 月 31 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公开挂牌方式转让参股公司股权的议案》。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本次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本次交易采取公开挂牌的方式，交易对方、交易价格等尚不确定。若构成关联交易，公司届时将按照相关规定履行相应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义务。

为推进公开挂牌相关工作，提请董事会授权公司管理层或其授权的相关人员办理与本次公开挂牌转让参股公司股权的相关事宜，包括但不限于挂牌事项的具体实施、依据《企业国有资产交易监督管理办法》等有关规定调整转让底价等。

二、交易对方的基本情况

本次交易将以公开挂牌转让方式进行，交易对方尚不确定，交易对方的情况将以最终受让方为准，公司将根据公开挂牌转让进展情况，及时履行相应的信息披露义务。

三、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本次交易标的为芯景铄公司 36%股权，芯景铄公司具体情况如下：

（一）标的概况

公司名称	芯景铄（上海）科技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马俊
注册资本	3333.3333 万元人民币
注册地址	上海市徐汇区凌云路 400 号 305 室
公司性质	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成立日期	2024 年 1 月 18 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10000MADABW3222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集成电路芯片设计及服务;集成电路芯片及产品销售;软件开发;集成电路销售;云计算装备技术服务;数据处理和存储支持服务;电子产品销售;云计算设备销售;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批发;电子元器件批发;电子元器件零售;通信设备销售;音响设备销售;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信息系统集成服务;信息系统运行维护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企业管理咨询;国内贸易代理;进出口代理;技术进出口;货物进出口;人工智能应用软件开发;人工智能通用应用系统;人工智能行业应用系统集成服务;人工智能硬件销售;智能机器人的研发;智能机器人销售;智能仓储

	装备销售;大数据服务;数据处理服务;智能无人飞行器销售;新能源汽车电附件销售;机械零件、零部件销售;汽车零部件研发;数字视频监控系统销售;安全系统监控服务;智能家庭消费设备销售;家用电器销售;摄像及视频制作服务;照相机及器材销售;物联网技术服务;会议及展览服务;礼仪服务;知识产权服务(专利代理服务除外);市场营销策划;半导体器件专用设备销售;电子专用材料销售;电子专用材料研发。(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股东及持股比例	深圳市怡亚通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 36% 星景芯(上海)科技有限公司 24.03% 深圳市恒远智胜投资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9.80% 上海芯明铄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0.17% 上海恒景铄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0.00%

(二) 主要财务指标 (合并口径) :

单位: 万元

项目	2026 年 6 月 30 日 (经审计)	2025 年 12 月 31 日 (经审计)	2024 年 12 月 31 日 (经审计)
资产总额	56,328.79	48,169.72	39,777.70
负债总额	40,457.28	36,073.95	36,258.24
净资产	15,871.51	12,095.77	3,519.47
营业收入	86,897.53	146,039.52	88,960.72
净利润	4,175.24	6,372.23	1,440.49

注: 1、2025 年度数据经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出具了众会字(2026)第 06697 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2025 年度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

2、芯景铄公司的资产总额、资产净额及最近一个会计年度所产生的营业收入均未达到《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第十二条的相关规定,故本次交易未构成重大资产重组情形。

(三) 评估情况

根据上海立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芯景铄(上海)科技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资产评估报告》(信资评报字(2026)第 040055 号),选取收益法评估结果作为评估结论。具体评估结论如下:

截至评估基准日 2025 年 12 月 31 日,芯景铄公司股东全部权益评估值为 56,300.00 万元,比审计后合并报表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增值 45,637.92 万元,增值率 428.04%。

本次转让的芯景铄公司 36%股权对应的评估价值为 20,268.00 万元。

（四）权属情况

芯景铄公司的其他股东均已签署放弃优先购买权的声明。截至目前，交易标的权属清晰，不存在抵押、质押或其他权利受限的情形，不涉及重大争议、诉讼或仲裁事项，不存在查封、冻结等司法措施，不存在妨碍权属转移的其他情况。

（五）其他情况说明

本次股权转让不会导致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变化。截至目前，公司不存在为芯景铄公司提供担保、财务资助、委托理财等情况，芯景铄公司不存在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况。

经查询，芯景铄公司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四、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

本次交易拟通过公开挂牌方式进行，交易对手方、成交价格、交付和过户时间等协议主要内容尚无法确定。公司将在确定交易对手方后，按照产权交易所的规则签署交易合同，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五、涉及出售资产的其他安排

本次交易不涉及人员安置、土地租赁、债务重组等情况。

六、本次交易的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股权转让为了实现较好投资收益，同时符合市场状况和企业实际经营情况。本次交易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公司对芯景铄公司不具有控制权，未合并其财务报表，本次交易不会导致公司合并报表范围的变化。若本次交易完成，公司将不再持有芯景铄公司股权。

七、风险提示

本次交易采取公开挂牌转让方式进行，交易对手方、交易对价等相关事项尚未确定，目前无法判断是否构成关联交易，能否成交存在不确定性，后续公司将根据实际交易进展及时履行相应的审批程序及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八、备查文件

- 1、《深圳市怡亚通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 2、《芯景铄（上海）科技有限公司 2025 年 1-12 月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
- 3、《芯景铄（上海）科技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资产评估报告》。

特此公告。

深圳市怡亚通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7 月 31 日